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中国石油大学（华东）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结合马克思主义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与管理

1.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瑞涛

成 员：崔军伟、宋海倬、王建军、薛俊清、赵国营、石超、王克霞

2.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督查小组：

组 长：司江伟

成 员：袁爱军、王会

监督举报电话：0532-86981336，邮箱：sijw@upc.edu.cn

受理时间：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二、考生报到与资格审查

1. 网上缴费

所有考生登陆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平台”查阅本人是否进入复试（<http://upc.yanzhao.edu.cn/kspt/>），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 3 月 24 日至 3 月 27 日网上缴纳复试费 180 元。复试费一旦缴纳，不再退还，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的视为放弃复试。缴费后下载打印《复试通知书》。考生加入相应复试 QQ 群（**复试 QQ 群号：976144415**，仅用于接收通知）。

2. 考生报到

①时间：3 月 28 日上午 8:15-15:00，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且未有提前请假的考生视为放弃复试。

②地点：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西路 66 号中国石油大学文理楼 457 教室（近南门）

③流程：凭《复试通知书》进行报到、资格审查，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核地点在报到时查看），了解复试流程，熟悉笔

试、面试地点。

3.资格审查与材料审核

考生报到时进行复试资格审查，逐一查验考生证件与各类资料、审核考生报考条件。考生须出示以下材料：

(1) 居民身份证、复试通知书，学历证书原件（往届生）或学生证（应届生）。特殊原因无法提供学生证或毕业证书的，可出示“教育部学信网”中做出的学籍/学历在线验证报告。

(2) 网上报名时被系统提示学历、学籍未通过教育部审核的，需提供学籍、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毕业生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持境外学历的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考生应提供本科时期各科目成绩单。不能提供上述机构认证证明的不允许参加复试。

(3) 符合国家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能够反映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的证明材料。考生须于报到前按照学习成绩单、外语计算机能力证书、荣誉证书、科研成果、其他材料的顺序，准备原件和匿名复印件各一份。考生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需加盖毕业院校教务处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资格审查时学院核查材料真实性、合规性，原件请在审核后自行带回。综合面试时携带核查无误后的复印件供评委查阅。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复试、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

4.素质测试

3月28日8:30-16:00期间，考生均须登陆中国石油大学（华东）研究生招生主页，在复试专栏中提示的链接中完成素质测试并按时提交。

三、复试内容与方式

1. 复试主要内容:

复试包括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包括专业综合素质与能力测试、英语听说译能力测试），均实行百分制。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英语听说译能力测试、专业综合素质与能力测试占比分别为 40%、10%、50%。

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2. 专业课笔试:

考试科目：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参考用书：《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编写组：《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 2021 年版。

时间：3 月 28 日下午 16:00—18:00

地点：报到后另行通知

考生凭有效身份证件、复试通知书参加测试。迟到 30 分钟及以上者取消考试资格。成绩满分为 100 分，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3. 综合面试:

时间：3 月 29 日上午 8:30 开始

地点：文理楼 459

考生需在每场面试开始前 15 分钟到文理楼 457 室（备考教室）集合抽签。迟到 15 分钟及以上者，视为放弃面试。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通过文献翻译及问答等形式进行。

专业综合素质与能力测试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知识基础、科学研究潜质、逻辑思维与分析能力、创新精神和综合素质，并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情况进行全面考查。考生须 PPT 汇报本科阶段学习及参与科研情况、学术兴趣及在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等方面创新潜质的自我评价、对硕士研究生阶段的学习规划和展望等，限时 5 分钟。考生汇报时不得透露姓名等相关信息，需提

供经审核后的支撑材料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大学学习成绩单、科研成果、省级以上荣誉奖励等）。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

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在报到时单独进行，并贯穿整个复试过程各个环节。主要审查考生的治学态度、思想作风、工作学习表现、诚信记录、遵纪守法、心理素质等。思想品德考核成绩不计入总分，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复试分数线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限额，非专项招生 23 人，按照 1:1.4 差额比确定复试分数线 350 分，参加复试人数 33 人；“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 1 人，参加复试人数 1 人，复试分数线 323 分。（见附表）

五、录取

1.复试成绩要求：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复试中专业课笔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2.总成绩的确定：

总成绩=（初试总分÷5）×50%+复试成绩×50%

3.录取要求和顺序：考生按总成绩择优录取。若总成绩相同，依次比较考生的复试成绩、初试第四门、第三门、第二门成绩（以准考证上考试时间为序）。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单独排序报研究生院。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任何阶段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违纪作弊、隐瞒重要信息或弄虚作假的考生，一律取消其复试录取资格。

4.总成绩公布：复试后 3 日内在马克思主义学院官网公示复试结果。

5.提交录取后相关材料。考生在获得学院公示的拟录取资格后两周内，应向录取学院提交以下材料（空白模板均可通过我校“复试专栏”下载）：

(1) 定向就业协议书。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与我校签订《定向就业协议书》。由考生签字、所在单位盖章后提交我校一式三份，待我校盖章后于考生入学报到时返还考生两份。

(2) 现实表现情况表。一般由考生本人档案所在部门填写，加盖人事、组织或档案所在部门公章。

6. 调档。学校为拟录取的非定向就业考生发放《人事调档函》，考生人事档案应于入学报到前寄至我校。

六、异议申诉

考生对复试成绩持有异议的，可在复试结果公布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报告向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复议请求。

七、指导教师将在录取后根据有限度的师生互选进行确定。

八、奖学金评定按照学校及学院相关规定执行。

九、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复试联系人：庄老师

电话：0532-86981322（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复试工作 QQ 群：976144415（仅限接收通知）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5 年 3 月 21 日

附件：复试考生名单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理论	外国语	业务课 1	业务课 2	总分	备注
1	104255540010305	唐华楠	69	76	143	139	427	
2	104255540009533	苗美艳	73	62	135	131	401	
3	104255540011046	马雯	69	53	146	133	401	
4	104255540009568	陈春彦	70	79	127	124	400	
5	104255540009569	李佳慧	71	69	138	122	400	
6	104255540011670	刘佳运	72	54	142	128	396	
7	104255540005513	马俊宸	64	67	131	133	395	
8	104255540005760	王奕铭	64	62	138	129	393	
9	104255540004644	寇琪悦	64	62	138	117	381	
10	104255540004640	魏晓奇	62	53	141	124	380	
11	104255540006615	邢怀诚	64	54	136	123	377	
12	104255540011072	臻越	59	53	132	133	377	
13	104255540003305	官晓蓓	68	62	136	111	377	
14	104255540009734	张玉如	67	48	135	127	377	
15	104255540011556	王俊宇	61	48	144	120	373	
16	104255540005763	王梦雪	68	58	127	120	373	
17	104255540003286	尚彤	61	60	132	120	373	
18	104255540004134	杨安然	57	42	136	135	370	
19	104255540009561	孙珺	62	84	112	112	370	
20	104255540006085	李俊洁	64	52	130	121	367	
21	104255540006472	郑文晓	56	49	132	128	365	
22	104255540006084	汪冰	63	59	124	118	364	
23	104255540000442	胡艺航	63	59	121	121	364	
24	104255540009777	高文歌	56	41	139	126	362	
25	104255540003303	马敏敏	65	56	121	120	362	
26	104255540004635	张科慧	63	43	133	119	358	
27	104255540009564	李冰	63	58	121	115	357	
28	104255540010730	郑雅丽	64	48	133	111	356	
29	104255540009557	余烁	57	42	128	127	354	
30	104255540004641	王诗文	55	52	135	112	354	
31	104255540003295	朱慧轩	62	43	125	121	351	

序号	考生编号	姓名	政治理论	外国语	业务课 1	业务课 2	总分	备注
32	104255540005586	王亚蒙	60	58	121	112	351	
33	104255540009552	蓝文慧	65	64	112	109	350	
34	104255540010809	覃已凤	58	68	97	100	323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